

**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上午 10:00-12:00 以电子邮件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力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